股票代码：600984　　股票简称：建设机械　　编号：2019-003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拆借短期周转资金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2019年内向控股股东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机集团”）累计拆借不超过15,000万元短期周转资金，利率执行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 过去12个月内公司发生此类关联交易共1次，为2018年内向建机集团累计拆借不超过5,000万元短期周转资金。

一、关联交易概述

经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在2018年内可向控股股东建机集团累计拆借短期周转资金不超过5,000万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向建机集团拆入资金5,000万元，累计偿还资金5,000万元。

根据公司2019年生产经营计划，为保障原材料持续投入所需的资金周转，公司拟在2019年内向建机集团累计拆借不超过15,000万元短期周转资金，利率执行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鉴于上述交易对方为公司控股股东，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建机集团发生此类关联交易共1次，为2018年内向建机集团累计拆借不超过5,000万元短期周转资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累计向建机集团拆入5,000万元，累计偿还5,000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

1、建机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法定代表人：杨宏军，注册资本：18,920万元，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开区泾渭新城泾朴路11号（泾勤路南侧），主营业务：机械设备及成套设备、金属结构产品及相关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调试及维修；机动车辆（小轿车除外）的研发及销售；原辅材料、设备的购销；物业管理；房屋、设备、土地的租赁；本公司房屋道路修建、普通货物运输（危险品除外）；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017年度，建机集团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788,338.27万元，净资产338,040.10万元，营业收入193,097.47万元，净利润4,610.41万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是：公司拟在2019年内向建机集团累计拆借不超过15,000万元短期周转资金，利率执行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为保障原材料持续投入所需的资金周转，根据公司2019年生产经营计划，公司拟在2019年内继续向建机集团累计拆借不超过15,000万元短期周转资金，利率执行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五、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建机集团拆借短期周转资金，有助于改善公司流动资金紧张和生产资金投入不足的状况，保证公司产品销售和生产经营计划的落实。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了自愿平等、诚实守信的市场经济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19年1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拆借短期周转资金的议案》。

在审议此项议案时，关联董事杨宏军、李长安、申占东进行了回避，非关联董事柴昭一、卢青、陈永则及独立董事宋林、王满仓、张敏一致审议通过此项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2、公司独立董事宋林、王满仓、张敏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的事前审核，详细了解了该事项发生的背景，审慎地分析了该项关联交易对于公司经营产生的影响，同意将《关于公司向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拆借短期周转资金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发展是必要的，有利于缓解公司资金压力，保证公司产品销售和生产经营计划的落实；本次关联交易是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的，遵循了一般商业原则；有关关联董事遵守了回避表决的制度，上述关联交易协议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履行了诚信义务；本次关联交易中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关联交易的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本次关联交易是经过双方协商达成的，遵循了市场原则；

（2）、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缓解公司流动资金紧张的状况，保证公司产品销售和生产经营计划的落实；

（3）、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了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4、此项关联交易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公司控股股东建机集团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本次关联交易无需经过其他部门批准。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3、董事会审计委员书面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2日

股票代码：600984　　股票简称：建设机械　　编号：2019-004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办理2000万元融资租赁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金额：本次公司拟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2,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前公司累计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8,132.47万元。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庞源租赁”）为了保证已签订工程项目的设备采购投入，拟在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租赁”）申请办理2,000万元融资租赁授信额度，全部为直租业务，月租息4.2‰，期限3年，按月等额偿还，需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经审查该笔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要求。

2、董事会表决情况

2019年1月11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办理2000万元融资租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经公司9名董事审议一致通过此项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庞源租赁拟在华融租赁申请办理2,000万元融资租赁授信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担保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芦蔡北路2018号；
法定代表人：柴昭一
注册资本：60,800万元

经营范围：建筑设备及机械设备租赁，及带操作人员的建筑工程机械设备出租、安装，机械配件修理，装卸服务，起重机械安装维修，起重设备安装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凭资质经营），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科目	2017年度	2018年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70,933.74	554,479.83
负债总额	286,482.30	350,160.02
资产负债率	60.83%	63.15%
净资产	184,451.44	204,219.82
营业收入	132,754.26	132,457.52
净利润	18,348.45	19,802.48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庞源租赁拟在华融租赁申请办理2,000万元融资租赁授信额度，全部为直租业务，月租息4.2‰，期限3年，按月等额偿还，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事项由庞源租赁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向华融租赁提出申请，经与公司协商后办理担保手续。

四、董事会意见

庞源租赁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组织机构健全、管理制度较为完善，公司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较小；公司本次对子公司办理融资租赁授信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能够确保其生产经营中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子公司经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需要。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该项担保事项。

五、独立董事意见

庞源租赁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其所从事的业务是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组成部分，相关财务指标符合公司对外担保条件，公司为其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正常的商业行为，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项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目前，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累计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27,662.6万元，其中，为宁波浙建机械贸易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1,200万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子公司庞源租赁提供人民币215,132.47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子公司自贡天成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8,15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子公司庞源租赁下属子公司南通庞源机械工程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1,5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子公司陕西建设钢构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9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子公司西安重装建设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780.13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计担保金额占公司2017年经审计后净资产的70.79%；公司无逾期担保。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2日

股票代码：600984　　股票简称：建设机械　　编号：2019-005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上海耘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办理5000万元融资租赁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金额：本次公司拟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5,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前公司累计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8,132.47万元。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庞源租赁”）为了保证已签订工程项目的设备采购投入，拟在上海耘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耘林租赁”）申请办理5,000万元融资租赁授信额度，全部为回租业务，年利率6.82%，期限3年，需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经审查该笔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要求。

2、董事会表决情况

2019年1月11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上海耘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办理5000万元融资租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经公司9名董事审议一致通过此项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庞源租赁拟在耘林租赁申请办理5,000万元融资租赁授信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担保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芦蔡北路2018号；
法定代表人：柴昭一
注册资本：60,800万元

经营范围：建筑设备及机械设备租赁，及带操作人员的建筑工程机械设备出租、安装，机械配件修理，装卸服务，起重机械安装维修，起重设备安装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凭资质经营），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科目	2017年度	2018年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70,933.74	554,479.83
负债总额	286,482.30	350,160.02
资产负债率	60.83%	63.15%
净资产	184,451.44	204,219.82
营业收入	132,754.26	132,457.52
净利润	18,348.45	19,802.48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庞源租赁拟在耘林租赁申请办理5,000万元融资租赁授信额度，全部为回租业务，年利率6.82%，期限3年，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事项由庞源租赁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向耘林租赁提出申请，经与公司协商后办理担保手续。

四、董事会意见

庞源租赁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组织机构健全、管理制度较为完善，公司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较小；公司本次对子公司办理融资租赁授信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能够确保其生产经营中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子公司经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需要。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该项担保事项。

五、独立董事意见

庞源租赁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其所从事的业务是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组成部分，相关财务指标符合公司对外担保条件，公司为其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正常的商业行为，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项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目前，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累计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27,662.6万元，其中，为宁波浙建机械贸易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1,200万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子公司庞源租赁提供人民币215,132.47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子公司自贡天成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8,15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子公司庞源租赁下属子公司南通庞源机械工程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1,5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子公司陕西建设钢构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9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子公司西安重装建设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780.13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计担保金额占公司2017年经审计后净资产的70.79%；公司无逾期担保。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2日

股票代码：600984　　股票简称：建设机械　　编号：2019-006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长宁支行办理15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金额：本次公司拟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1,5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前公司累计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8,132.47万元。

●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2017年，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庞源租赁”）为了保证已签订工程项目的设备采购投入，由公司担保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长宁支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办理了流动资金借款1,500万元，该笔借款已经到期并偿还。目前，庞源租赁拟在江苏银行继续申请办理1,5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年利率为基准上浮25%，期限1年，需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经审查该笔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要求。

2、董事会表决情况

2019年1月11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长宁支行办理15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经公司9名董事审议一致通过此项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为庞源租赁拟在江苏银行申请办理1,5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担保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芦蔡北路2018号；
法定代表人：柴昭一
注册资本：60,800万元

经营范围：建筑设备及机械设备租赁，及带操作人员的建筑工程机械设备出租、安装，机械配件修理，装卸服务，起重机械安装维修，起重设备安装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凭资质经营），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科目	2017年度	2018年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70,933.74	554,479.83
负债总额	286,482.30	350,160.02
资产负债率	60.83%	63.15%
净资产	184,451.44	204,219.82
营业收入	132,754.26	132,457.52
净利润	18,348.45	19,802.48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庞源租赁拟在江苏银行申请办理1,5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年利率为基准上浮25%，期限1年，并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事项由庞源租赁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向江苏银行提出申请，经与公司协商后办理担保手续。

四、董事会意见

庞源租赁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组织机构健全、管理制度较为完善，公司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较小；公司本次对子公司办理流动资金借款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能够确保其生产经营中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子公司经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需要。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该项担保事项。

五、独立董事意见

庞源租赁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担保风险可控，其所从事的业务是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组成部分，相关财务指标符合公司对外担保条件，公司为其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正常的商业行为，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项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目前，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累计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27,662.6万元，其中，为宁波浙建机械贸易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1,200万元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子公司庞源租赁提供人民币215,132.47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子公司自贡天成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8,15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子公司庞源租赁下属子公司南通庞源机械工程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1,5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子公司陕西建设钢构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9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子公司西安重装建设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780.13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计担保金额占公司2017年经审计后净资产的70.79%；公司无逾期担保。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600984　　证券简称：建设机械　　公告编号：2019-007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1月2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1月29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西安市金花北路418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1月29日
至2019年1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否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向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拆借短期周转资金的议案	√
2	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办理2000万元融资租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
3	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上海耘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办理5000万元融资租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
4	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长宁支行办理15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告于2019年1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另行刊登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将不迟于2019年1月23日（星期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84	建设机械	2019/1/2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有效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员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他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账户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4、出席会议股东请于2019年1月24日、25日，每日上午9时至11时，下午2时至4时到公司证券投资部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登记。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预计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授权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2、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金花北路418号；
3、邮政编码：710032；
4、联系电话：029-82592288，传真：029-82592287；
5、联系人：白海红、石澜。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12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1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向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拆借短期周转资金的议案			
2	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办理2000万元融资租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3	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上海耘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办理5000万元融资租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4	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长宁支行办理15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0984　　股票简称：建设机械　　编号：2019-008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于2019年1月4日以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至全体董事，会议于2019年1月11日上午9:3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杨宏军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充分讨论了会议议程中列明的议案，经过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通过《关于公司向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拆借短期周转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公告《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拆借短期周转资金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

鉴于此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杨宏军、李长安、申占东进行了回避。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通过《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办理2000万元融资租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公告《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办理2000万元融资租赁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通过《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上海耘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办理5000万元融资租赁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公告《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上海耘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办理5000万元融资租赁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通过《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长宁支行办理15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公告《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上海庞源机械租赁有限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长宁支行办理1500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公告《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0-007）。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上述第一、二、三、四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300658　　证券简称：延江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3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1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谢继华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8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其中：董事谢继权、董事方和平、独立董事江曼霞、独立董事黄健雄、独立董事李培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采用现场表决进行。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予以确认的议案》

经表决，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1月10日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9)第0001号《2017年5月27日至2018年10月31日止期间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对类似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核验。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发表了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予以确认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4、《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5月27日至2018年10月31日止期间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9)第0001号）；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300658　　证券简称：延江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4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9年1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林祥春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8日以书面或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其中：监事陈颖慧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予以确认的议案》

经表决，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予以确认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1月10日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作为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谨慎的立场，经认真审查相关资料，现就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予以确认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人民币40,418,153.83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自2017年5月27日至2018年10月31日止，公司在实施“年产22,000吨打孔无纺布项目”过程中，涉及到大量的工程设备款以及海外设备采购款的支付。为保障募集资金使用安全，避免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出现差错，以及因应海外设备采购过程中的换汇、信用证支付、海关代缴税款等无法直接使用募集资金支付等问题。公司在实际的业务操作中，预先使用自有资金账户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然后再计算应由募集资金项目承担的金额归还至自有资金账户。公司的上述做法形式上类似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但目的是为了保障募集资金使用安全，避免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出现差错，且客观上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0,418,153.83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江曼霞　　黄健雄　　李培功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300658　　证券简称：延江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5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延江股份）于2019年1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418,153.83元。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619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发行价格19.4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485,25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51,218,7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434,031,300元。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5月23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7]第519号）。

二、本次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自2017年5月27日至2018年10月31日止，公司在实施“年产22,000吨打孔无纺布项目”过程中，涉及到大量的工程设备款以及海外设备采购款的支付。为保障募集资金使用安全，避免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出现差错，以及因应海外设备采购过程中的换汇、信用证支付、海关代缴税款等无法直接使用募集资金支付等问题。公司在实际的业务操作中，以预先使用自有资金账户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然后再计算应由募集资金项目承担的金额归还至自有资金账户。

自2017年5月27日至2018年10月31日止，公司预先投入自有资金实际发生额为40,418,153.83元。在确保上述问题已经顺利解决的情况下，公司于2018年1月12日至2018年10月31日陆续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担的金额归还至自有资金账户，合计40,418,153.83元。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以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1	年产22,000吨打孔无纺布项目	434,031,300	40,418,153.83	40,418,153.83
合计		434,031,300	40,418,153.83	40,418,153.83

其中，因采购国外生产设备需通过换汇、信用证支付、海关代缴税款等置换募集资金的金额为20,975,430.68元；因采购国内生产设备置换募集资金的金额为11,633,007.84元；因工程进度置换募集资金的金额7,809,715.31元。

鉴于上述做法形式上类似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但目的是为了保障募集资金使用安全，避免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出现差错，且客观上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相关审核和批准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9年1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以公司募集资金40,418,153.83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监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2019年1月10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经全体监事表决，一致同意以公司募集资金40,418,153.83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人民币40,418,153.83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在2017年5月27日至2018年10月31日止，公司在实施“年产22,000吨打孔无纺布项目”过程中，涉及到大量的工程设备款以及海外设备采购款的支付。为保障募集资金使用安全，避免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出现差错，以及因应海外设备采购过程中的换汇、信用证支付、海关代缴税款等无法直接使用募集资金支付等问题。公司在实际的业务操作中，预先使用自有资金账户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然后再计算应由募集资金项目承担的金额归还至自有资金账户。公司的上述做法形式上类似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但目的是为了保障募集资金使用安全，避免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出现差错，且客观上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0,418,153.83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4、保荐机构意见

根据核查情况，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认为：

公司在募集资金的使用过程中，存在先通过公司一般账户支付募投项目建设所用资金，再从募集资金专户中等额转入一般账户用于归还所垫付自筹资金的情形。公司上述做法形式上类似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上述置换的资金均用于年产22,000吨打孔无纺布的募投项目建设，不存在第三方占用或违规进行委托理财情形，也不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和补充流动资金等情形，上述资金置换未对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产生不利影响；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

公司本次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相应的鉴证报告；

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在实际使用前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程序，确保该部分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其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合法合规，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并对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时发表明确意见。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对2018年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予以确认。

四、备查文件

1、《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
4、《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5月27日至2018年10月31日止期间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9)第0001号）；
5、《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19-006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1月11日，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在公司三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月4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和监事。会议应到董事12人，实到董事12人，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卫国先生召集并主持，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总裁刘斌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裁职务，辞任后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刘斌先生的辞职报告书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董事会对刘斌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尽职勤勉、辛勤付出及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诚挚的谢意。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志萍女士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会议决议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张志萍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一。

具体情况详见2019年1月12日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谭文彬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将任职于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谭文彬先生的辞职报告书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董事会对谭文彬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尽职勤勉、辛勤付出及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诚挚的谢意。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蓓女士为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会议决议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张蓓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一。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张蓓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85762629
传真：010-85762629
电子邮箱：stocks@yuhong.com.cn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北路康家园4号楼
邮编：100123

具体情况详见2019年1月12日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2日

附件一：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张志萍女士，1971年出生，北京市总工会职工大学财会计算机辅助管理专业毕业，大学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2年至2001年历任北京奥克兰防水材料有限公司团委干事、团委书记。2001年至2006年历任北京卡莱尔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厅经理、技术推广科负责人。2006年8月进入公司，历任经销商管理部大区经理、部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兼任公司工程建材集团总裁。张志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522,642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

张蓓女士，1980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任职于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经理、北京亚太安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博生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张蓓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职务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关于担任董事会秘书职务的条件和要求，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19-007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总裁刘斌先生及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谭文彬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斌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总裁职务，辞职后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谭文彬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将任职于公司财务管理中心。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对刘斌先生、谭文彬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尽职勤勉、辛勤付出及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诚挚的谢意！

公司于2019年1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志萍女士为公司总裁。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蓓女士为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任期均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张志萍女士、张蓓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一。

张志萍女士和张蓓女士均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其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要求。张蓓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熟悉证券相关的法律、法规，有丰富的从业经验，能够胜任董事会秘书的工作，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中规定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张蓓女士曾因身体原因于2017年5月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一职，并在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距离本次被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未满三年，此次再次聘任其为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是基于张蓓女士的任职经历、专业能力、职业素养及其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离任期间，张蓓女士未买卖公司股票。本次会议召开前，张蓓女士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张蓓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85762629
传真：010-85762629
电子邮箱：stocks@yuhong.com.cn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北路康家园4号楼
邮编：100123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12日

附件一：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张志萍女士，1971年出生，北京市总工会职工大学财会计算机辅助管理专业毕业，大学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2年至2001年历任北京奥克兰防水材料有限公司团委干事、团委书记。2001年至2006年历任北京卡莱尔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厅经理、技术推广科负责人。2006年8月进入公司，历任经销商管理部大区经理、部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兼任公司工程建材集团总裁。张志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数量1,522,642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

张蓓女士，1980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任职于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经理、北京亚太安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博生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张蓓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职务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关于担任董事会秘书职务的条件和要求，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